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 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 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UPBEST GROUP LIMITED 美建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335)

通告之澄清

茲提述美建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二日刊發之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公佈(「業績公佈」)。本公司董事會謹此澄清英文譯本之業績公佈日期應為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二日,而不是二零一二年八月二十二日。除上文所述者外,該業績公佈其餘部份將維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虞敷德 公司秘書

香港,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五日

* 僅供識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局包括主席及非執行董事葉漫天先生;非執行董事施炳法博士及孫文德先生;執行董事鄭偉倫先生及鄭偉玲小姐;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宗舜先生、潘啓迪先生及霍浩佳先生。